

依法推进森林资源的保护和管理探析

□徐劲波

我国进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习总书记从中华民族发展的高度,对生态文明建设和林业发展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概念新要求,“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人的命脉在田,田的命脉在水,水的命脉在山,山的命脉在土,土的命脉在树。”这需要我们在新时期森林资源保护工作的重大意义、总体需求和各项工作有一个新认识,并把握和落实。

第一节 我区森林资源的现状

我区森林资源丰富,大体“六山一水三分田”,有林地126万亩,占土地面积67.1%,其中生态公益林地71.46万亩。植被属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地带,浙闽山区甜槠、木荷林区,是典型的常绿阔叶林分布区,野生植物有151科1400余种,有古树名木1197株。

多年来,我区围绕“构建绿色屏障,增强富民能力,继续走在前列”的目标,通过大规模封山育林和人工造林,兴林富民工程、沿海防护林建设工程、退耕还林工程、还林复绿工程、生物防火林带建设等林业重点工程的实施,强化了森林资源培育,实现了森林面积和林木蓄积量的“双增长”。通过依法加强林地、林木、野生动植物资源管理和森林灾害防控,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林地占用征收管理,切实维护了森林生态安全和社会稳定。

但是,近年来随着林地等森林资源价值的大幅提升,一些不法分子为谋取私利,非法占用林地、毁林开垦、乱砍滥伐、非法运输、销售木材、非法狩猎、捕猎野生动物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时有发生,奉化区农林局森林公安局处罚的涉林违法案件近年来都高于50多件,这对我们构建美丽绿色生态的努力构成了巨大威胁,必须加大打击涉林违法行为的力度。同时,有必要明晰各级政府在森林资源保护中职责,强化依法行政,明确森林资源保护的措施,通过扎实推进、落实当前林业绿化和森林资源保护工作重点和措施,使我区的森林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使有“浙东后花园”美誉的奉化区更加美丽。

第二节 森林资源的概念和保护管理的法律体系

一、概念

森林资源包括森林、林木、林地以及依托森林、林木、林地生存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微生物。

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法律体系

我国目前的林业法律体系基本是这样组成的:以《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种子法》《防沙治沙法》四大法律为基础,国务院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与地方性法规、地方政

府规章相配套,涉林法律法规和规章共计80部,涉及具体行政执法权限共218项,森林资源的保护工作真正做到了有法可依。

第三节 政府部门的职责

一、各级人民政府的两大责任

(一)植树造林责任

《森林法》第十一条明确规定:植树造林、保护森林,是公民应尽的义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全民义务植树,开展植树造林活动。第二十六条又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各行各业和城乡居民完成植树造林规划确定的任务。第五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决定》,是植树造林的行动纲领。林业、交通、水务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分别组织开展农村绿化、公路绿化和江河、湖泊、水库绿化。

(二)森林资源保护责任

1.建立管护组织。《森林法》第十九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建立护林组织,负责护林工作;督促有林的和林区的基层单位,订立护林公约,组织群众护林,划定护林责任区,配备专职或兼职护林员。目前,我区按每5000亩配人标准,共配314名护林员巡山护林。

2.抓好森林防火。《森林法》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做好森林防火的预防和扑救工作。”《森林防火法实施条例》进一步规定:“森林防火工作实行各地地方人民政府首长负责制。”林区各单位都要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实行部门和单位领导负责制,并层层签订责任状。各级设立森林防火指挥部,县级以上设立办公室,配备专职干部负责日常工作,并根据本地区的自然条件和火灾发生规律,规定森林防火期(每年11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戒严期,划定森林防火戒严区,并由政府公告实施。

3.抓好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的领导,实行目标管理,配备专职人员做好森林病虫害预测预报和检疫。

二、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职责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对森林资源的保护、利用、更新,实行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森林资源清查,建立资源档案,掌握资源其他情况。负责组织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受理林权登记申请,建立森林、林木和林地权属管理档案。审核征占用林地,审批临时占用林地,审批林木采伐等各项林业行政许可。依法处理各种涉林违法行为。

第四节 森林资源保护六大措施

1.森林资源清查调查制度。全国每5年进行一次森林资源清查,每10年进行一次森林资源调查。

2.森林采伐限额管理制度。国务院批准的年采伐限额,每5年调

整一次,奉化一般每年采伐1000立方米左右。

3.林木采伐许可证制度。采伐林木必须申请采伐许可证,按许可证规定进行采伐;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树木除外。采伐胸径5cm以上林木,纳入采伐限额范围。采伐方式有择伐、皆伐、渐伐,严格控制皆伐。权属有争议,上年度迹地更新任务未完成、属古树名木、自然保护区林木和生态公益林林木严禁采伐。铁路、公路的护路林和城镇林木的更新采伐,由有关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审核发放采伐证。居民小区内林木由城市管理部门管理。

4.木材凭证运输制度。实行一车一证,随车同行。

5.林地征占用审批制度。永久性的征收、占用林地,由国务院或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临时占用林地(占用期限不超过2年),按照用地性质和用地数量,由国务院或省或设区的市或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其中2公顷以下(不包括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由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林业生产占用林地,由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6.生态红线保护制度。包括林地保有总量、湿地保护体系、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公益林、天然林保护。

第五节 违法人员的法律责任

一、当事人涉林违法的法律责任

(一)行政处罚

主要的违法行为有:盗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违法买卖林木采伐许可证、木材运输证件;非法收购林木;毁坏林木;未经批准擅自经营(含加工)木材;擅自开垦林地;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违法运输木材;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野生动物;未取得狩猎证或者未按狩猎证规定猎捕野生动物;未取得驯养繁殖许可证或者超越驯养繁殖许可证规定范围驯养繁殖野生动物。《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野生动物保护法》《浙江省森林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都设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刑事处罚

主要有盗伐林木罪;滥伐林木罪;非法收购运输盗伐滥伐的林木罪;非法采伐、毁坏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非法收购、运输、加工出售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制品罪;走私珍稀植物、珍稀植物制品罪;非法占用农林地罪;失火罪;非法狩猎、捕猎野生动物罪。

《刑法》“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司法解释”设定了入罪标准和法律责任,主要的犯罪构成如下:

盗伐林木罪:2立方米或者幼树100株以上;滥伐林木罪:10立方米或者幼树500株以上;非法采伐、毁坏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珍贵树木2株或珍贵树木2立方米以上;非法收购运输盗伐滥伐林木罪:20立方米或者幼树1000株以上;非法占用农林地罪:公益

林、特种用途林地5亩、其他林地10亩以上;失火罪:2公顷以上;非法狩猎、捕猎野生动物罪:野生动物20只以上。

二、公职人员违法的法律责任

在办理涉林事项中未依法行政造成严重后果要受到法律制裁。主要有:滥用职权罪、玩忽职守罪、徇私舞弊不移送刑事案件罪、违法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罪和非法批准征用占用土地(林地)罪。

第六节 当前林业绿化和森林资源保护工作重点和措施

一、绿化、彩化、美化

抓好平原绿化、城市公园道路、生态廊道绿化工程,开展森林村庄、森林镇创建和珍贵彩色森林建设。做好森林抚育,林相优化,四明山退花还林。

二、森林资源保护工作重点

推进森林、湿地、物种等生态红线划定管控,加快推进“一区两园”建设(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完成新一轮二类资源调查,建立森林资源监测管理信息平台。管好公益林天然林,“十二五”期间国家林业局已作出“全面停止天然商品林商业性采伐”。严格按照省定“十个不准”做好涉林垦造耕地审核工作,严禁25度以上林地开垦,茶场等经济林更新改造必须进行作业设计及备案。严格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的政策界限,光伏项目占用林地要严格执行覆盖度在50%以下灌木林地使用条件,或在林业部门认定同时国土部门认定为未利用林地实施,并按规定办理相应的审核审批手续。风电项目,省政府已明确暂定使用林地审批受理。常态保持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高压态势。

三、构建共建共享体系

不断完善生态补偿制度,发展高效林特经济和林下经济等,开展森林氧吧、休闲森林村庄和森林旅游项目建设,实施林业富民工程。

四、认真做好林地纠纷调处

要落实村林地权属纠纷要通过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解决为主要途径。根据《森林法》第十七条之规定,按照奉农【2016】108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山林纠纷调处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山林纠纷实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分级调处制度,即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由区人民政府依法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争议,由当地镇人民政府调处;镇人民政府对重大疑难复杂的山林纠纷案件调处困难的,也可报经区人民政府同意,将案件移送给区人民政府调处,随案移送宗卷应包括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主要诉求、证据材料及镇人民政府曾调处的基本情况等材料。区林特总站和各镇(街道)林业工作站等业务部门对山林纠纷的调处,要在林地面积测量、地形测绘、四至方位确认等方面提供技术帮助。

作者系区农林局副局长

学习角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

□庄碧芬

根据幼儿园的数学教学体系,我发现数学离不开生活,生活中处处有数学。现代教育观指出:数学教学,应从孩子已有的知识经验出发,让孩子亲身经历参与特定的教学活动,获得一些体验,并且通过自主探索、合作交流,将实际问题抽象成数学模型,并对此进行理解和应用。因此,从事幼教工作几年来,一直在思考着这样一个问题:在数学活动中,怎样运用幼儿已有的知识经验?怎样在不同活动中渗透数学思维、动手等能力呢?

幼儿不同的家庭、社会环境造就了不同的能力趋势,一部分幼儿以游戏活动为主发展各类能力,在益智领域发展有所欠缺,主要表现在数学活动开展的效果不理想。小班的时候,在数学活动中会发现,各领域、各科时间操作活动下来幼儿都有明显进步,但数学教材的活动会有较多一部分幼儿以失败而收尾。经过分析,我认为首先应该改变现今的教学观念,随之开创符合班级幼儿能力发展顺序的教学方式,最终开展系列活动“教、学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下面我谈谈自己的一些感受。

一、教学观念的更新是基础

根据幼儿园的特色数学课程,在幼儿园的组织带动下,教师们通过集体培训,从理论到案例,再到操作,教师们集中学习,交流反思,制定合理的学习游戏方案,提出有建设性的实践运用。从传统的“以知识的传授为中心,过分强调了老师的作用”的教育圈子中跳出来,展现新的“以幼儿为主体,充分发挥幼儿的主观能动性”的教育观,使幼儿从生活经验和客观事实出发,不在意枯燥的数字、符号学数学,而是渗透音乐,运用棋子,在游戏中,在研究实现问题的实践活动中学习数学、理解数学、发展数学,进而喜欢数学。

二、教学方法的创建是关键

有一位教育家曾说过:“教师的教学艺术不在于传授知识,而在于激励、唤醒和鼓舞学生。”这句话使我深受启迪,也改变了我的教学观。为此,我在探索数学课堂教学中如何使孩子学习数学像追蝴蝶一般,如痴如醉、流连忘返;应将以往的“灌输式教学”变为“操作式教学”“游戏式教学”,让幼儿参与到活动中,以幼儿为主体,从活动中体验知识的演变过程,在发展幼儿逻辑思维能力的同时获得知识。

在教学中,我们也可以五大领域共同渗透、游戏,例如:

在社会活动中学习简单的数字口语、数学手指谣、认知数字的形象。结合父母的提前教育“对生活中存在的凌乱数字的认知、发音”,进行单独的系统认识、逐一数字作为学习数学的基础。

在语言活动中学习数字的顺序性、递进感。在日常生活中,接触数学的第一步,往往都是对阿拉伯数字的认知,生活中有很多数字,但很凌乱,我们可以让幼儿在翻阅图书、朗诵诗歌时,渗透对数字的顺序性、递进感,作为学习数学的第二步。

在健康活动中学习数字的隐性含义,培养荣誉感、团队感。多种形式的体育活动、生活卫生活动的开展,灌输给幼儿第一、第二名名次下隐含的荣誉感,培养幼儿分组合作的团体感,以数字为标记,深入教育意图。

在科学活动中学习数字的实质意义,能进行简单的抽象思维。从生活和游戏中感受实物的数量关系并体验到数学的重要和有趣。引导幼儿对周围环境中的数、量、形、时间和空间等现象产生兴趣,建构初步的数概念,并学习用简单的数学方法解决生活和游戏中某些简单的问题。

在艺术活动中学习培养幼儿的预书写能力。以写画姿势的养成为重点,引导幼儿学习、掌握正确的握笔姿势。尝试引导幼儿参与一些有趣味的绘画、连线等活动,如:

1.“涂圈圈”,激发幼儿的参与兴趣。小班幼儿正处于手部小肌肉开始发展的时期,让幼儿用油画棒涂色十分有利于帮助幼儿掌握协调动作和力度。2.让幼儿继续做“点连线”的练习,教师事先画好点,注意点与点之间的距离近一些,幼儿根据一定的轨迹联系起简单的线条和三角形、正方形等几何图形。3.连线游戏“找朋友”。是由点连线活动延伸而来的,将原来的点变为小动物,引导幼儿用连线的方法为小动物找到好朋友,逐渐把握手的控制力度和方向。4.油水分离画的形式进一步激发幼儿的兴趣,教师引导幼儿用油画棒和毛笔相结合进行绘画,让幼儿在感受油水分离画方法的同时,尝试不同的运笔的练习,让幼儿不怕纸、笔。

三、游戏形式在教学活动中运用的有效性

好奇心和相象力是幼儿主动学习的动力,为了引发他们强烈的学习动机,利用教具和游戏寓教育乐,是幼儿最容易接受、最乐于参与的一种学习模式,而幼儿每一次玩,可能都有不同的玩法、不同的点子,无形中培养了灵活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为数学教育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元素。

小班幼儿的年龄特点是知识经验尚贫乏,所以离开数学教育的内容,离开幼儿已有的知识经验,去培养幼儿的“创造性”是要碰壁的,是幼儿力所不及的,所以要从本学科特点及幼儿实际水平出发,幼儿创造性的培养才可能是行之有效的。

在数学教育中,幼儿的创造性体现在他们对空间、数、行、时间等粗浅知识的学习过程之中,所以除了设计适合于幼儿发展水平的集体数学活动和及时提供多功能的材料外,我们还要把数学知识提炼于一日生活中,重要的是发现、了解幼儿学习的过程,并对幼儿与材料发生作用时的动作、语言、表情、态度等的观察作一分析思考,了解幼儿的点滴创造性表现并予以肯定和鼓励,这不仅让幼儿主动学习,更为重要的是,我们重视了学习的过程,而不是单纯追求结果。

作者系上林华庭幼儿园教师

浅谈「如何构造小班幼儿数学之基」



茶园深处有人家 郭宏尉 摄